

平顶山市公安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平顶山市公安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时代公安工作和政务公开工作的重要论述，锚定“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核心原则，以“精准化公开、规范化运作、便捷化服务”为目标，将政府信息公开与公安中心工作深度融合。（一）主动公开情况。坚持以群众需求为导向，聚焦核心业务精准发力，全年累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4841 条，实现法定主动公开事项全覆盖。重点公开智慧交通建设、法治公安推进、民辅警招录等热点领域信息，发布警务动态 341 条；建立“政策发布-多元解读”同步机制，通过文字、视频等形式完成政策解读 15 篇；畅通局长信箱等互动渠道，办结群众留言 60 件，办结率、满意率均达 100%，切实提升政务服务透明度与群众获得感。（二）规范办理依申请公开。健全“接收-登记-办理-调查-答复-归档”全流程闭环管理机制，明确各环节时限与责任。2025 年共接收公民、法人及其他组织信息公开申请 39 件，均在规定时限内办结，办结率 100%。严格区分申请情形，规范答复口径，其中予以公开 12 件、不予公开 3 件、无法提供 22 件、不予处理 2 件，未发生因依申请公开办理不当引发的行政争议或负面舆情。（三）加强政府信息管理。严格执行“涉密信息不上网，上网信息不涉密”原则，落实信息发布“三审三校”和保密审查制度，全年未发生失泄密及信息发布不当问题。建立政府信息动态管理机制，定期对已公开信息开展“回头看”，及时更新完善过时内容，确保信息准确性与时效性。同时规范信息归档管理，形成完整工作台账，实现工作轨迹可查可溯。（四）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构建“线上主导、线下补充”的多元化平台体系，做强 4 个常态化运行政务新媒体，“平安平顶山”微信公众号关注用户达 22 万人次，微博账号关注用户突破 105 万人次，全年发布原创信息 2165 条，点击量 3100 万人次。优化升级官方网站信息公开专栏，动态修订政府信息公开指南，为群众提供便捷查询服务，有效拓宽信息触达渠道。（五）强化监督保障。建立日常监管、季度检查、年度考评相结合的监督机制。全年开展集中排查整改 4 次，确保政务新媒体全部合规运行。落实专人负责信息公开工作，定期组织参加市级专题培训，提升工作人员专业能力；开展政务公开工作满意度调查，主动接受社会监督，未发生责任追究事件，推动公开工作标准化、规范化水平持续提升。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1	12	1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1469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338		
行政强制	226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3598.8561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39	0	0	0	0	0	39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度办 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2	0	0	0	0	0	12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 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1	0	0	0	0	0	1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2	0	0	0	0	0	2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 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2	0	0	0	0	0	22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 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2	0	0	0	0	0	2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 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39	0	0	0	0	0	39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1	0	3	0	4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针对 2024 年的工作中存在的公开内容针对性不足问题，全面推进精准化公开，定期梳理高频咨询事项，针对性公开相关信息。2025 年工作中还存在政策解读深度不够，图文、视频等解读形式运用不够充分的情况。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根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规定，2025 年全球未向申请人收取政府信息处理费。